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4-026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截至目前,公司与意大利CMD少数股东等签订的《框架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尚未全部达成,但交易各方有意愿在2024年继续履行《框架协议》并在约定的交割前提条件满足的情况下,根据框架协议条款约定推进本交易的交割。但仍存在交易先决条件不能全部达成导致本次交易不能按期完成或不能完成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广州威能被职务侵占一案处于立案侦查阶段,以及部分民事诉讼案件未结案,公司目前尚不能判断对广州威能业绩承诺期间的业绩实现情况和对公司当期以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 公司增资及并购取得金业机械66%的股权形成的商誉原值为29,421.24万元,截至2023年末已累计计提商誉减值损失27,990.74万元,账面净值为1,430.50万元,若金业机械未来经营不及预期,商誉仍存在减值的风险。

● 珠海隆华存在减值风险的植保机相关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随着新产品实现量产,将很可能扭转目前持续亏损的情况,若新产品在市场的拓展不及预期,后续仍存在亏损的风险。

● 公司内部控制报告已连续两年被出具强调事项段,公司已就相关事项一方面对内控制度等进行梳理完善,另一方面加强了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对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进行了专项培训,以及加强过程监督。虽然公司已对内控相关方面进行了整改,仍有可能存在内控执行不到位的情况,公司将持续优化内控体系,以使内控体系有效运行。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隆鑫通用”)于2024年6月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0757号)(以下简称“《工作函》”),现就《工作函》中涉及的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意大利CMD

报告期内,公司拟向意大利C.M.DCostruzioniMotoriDieselS.p.A.公司(以下简称意大利CMD或CMD)少数股东转让所持有的意大利CMD全部67%股权,公司因此将该部分股权转入持有待售资产。截至年报日,股权交割尚未完成。2023年意大利CMD实现营业收入2.30亿元,亏损-1.02亿元,总资产9.35亿元,净资产2.11亿元。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股权价值咨询报告,以2023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有序清算条件下进行估值测算,公司持有的意大利CMD67%的股权价值为-202.47万欧元,经与少数股东协商,最终转让价格约为1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792.71万元)。2023年公司确认预计负债1.09亿元,系拟处置意大利CMD,预计应付终止金所致。

请公司:(1)结合收购以来对意大利CMD的投资成本、意大利CMD主要资产负债的具体构成、资产减值情况、收购以来的经营情况等补充说明公司以远低于净资产的价格转让所持67%股权的合理性,公司前期是否存在对意大利CMD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况;(2)补充披露预计支付大额终止金的背景、考虑、金额确定的方式、依据,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

请评估师说明经评估后出具股权价值咨询报告而非评估报告的原因和考虑,股权价值咨询报告与评估报告的结论在可参考性和权威性上是否存在差异。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意见。

回复:

(1)结合收购以来对意大利CMD的投资成本、意大利CMD主要资产负债的具体构成,资产减值情况,收购以来的经营情况等补充说明公司以远低于净资产的价格转让所持67%股权的合理性,公司前期是否存在对意大利CMD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况;

1)公司投资CMD基本情况

2016年,为实现公司在航空发动机产业领域布局的发展战略,结合CMD公司在活塞式航空发动机领域的技术研发优势,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意大利CMD公司的议案》,并于2017年1月,通过受让CMD股权及向CMD增资方式,共投资4,111.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30,360.97万元)取得CMD67%的股权。CMD主要业务:从事高精密机械零件制造以及先进柴油发动机的设计和开发(含汽车、船舶和航空领域)。

2)意大利CMD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投资成本	30,360.97						
资产总额	64,220.89	68,590.35	82,527.36	87,783.27	81,832.68	90,248.36	93,520.49
流动资产	34,847.74	36,450.83	45,895.37	43,327.56	35,423.38	39,009.02	38,301.42
长期资产	29,373.15	32,139.52	36,632.00	44,455.71	46,409.30	51,239.34	55,219.07
负债总额	36,260.58	38,767.01	52,440.70	59,354.60	58,259.48	67,108.41	72,379.73
流动负债	23,132.06	24,971.10	28,680.20	30,665.86	32,683.85	30,343.11	32,431.74
长期负债	13,128.51	13,795.92	23,760.51	28,688.74	25,575.63	36,765.30	39,948.00
净资产	27,960.31	29,823.34	30,086.66	28,428.68	23,573.20	23,139.95	21,140.76

3)意大利CMD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24,695.46	25,345.06	25,240.41	16,390.19	28,995.02	31,836.51	23,042.63
营业成本	19,180.31	18,776.49	20,304.81	14,883.01	25,987.42	28,979.68	20,651.11
销售毛利	5,515.15	6,568.57	4,935.60	1,507.18	3,007.60	2,856.83	2,391.52
净利润	2,188.17	1,702.67	391.82	-2,489.32	-2,114.38	-1,081.71	-10,214.79

备注:

● 以上财务数据已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转换和调整;主要调整包括对CMD个别报表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合并层面公允价值的调整和折旧摊销。

4)减值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990.00	-512.48	-	-37.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09	-88.51	281.32	-237.94	-730.61	-2.93	-
商誉减值金额(损失以“-”号填列)	-	-	-3,822.02	-5,687.62	-1,981.87	-2,811.83	-

①收购以来,每年末均对CMD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等进行减值测试。其中,应收款项主要采取账龄法和个别认定方式进行减值测试,2017年至2023年分别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如上表所示)。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1年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512.48万元。

固定资产按可回收金额计算固定资产,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损失,结合业务变化影响资产利用情况,2020年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990.00万元。

②公司2017年收购意大利CMD67%股权形成的商誉14,303.35万元,每年末根据CMD经营情况及经营预测进行了减值测试,同时,聘请了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2019年至2022年分别进行了商誉减值计提,商誉减值金额(如上表所示)。

③公司在定期报告时,均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3年第四季度,CMD现有战略客户确认已终止与CMD的商业合作关系。并在2023年年度报告时对CMD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转入持有待售,并计提了减值。

综上所述,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意大利CMD经营情况、资产状况及资产利用情况等,公司每年均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损失,不存在前期对意大利CMD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况。

5)转让价格合理性说明

①转让背景

受国际地缘政治关系变化的影响,相关国家和地区逐步扩大了外资投资的审查范围,具体包括能源、交通、通信、网络安全、半导体、航空航天、国防和金融等行业;亦涉及相关资产/技术转移;相关技术/产品出口交易也受到适用法律和法规的管辖,受此影响,公司从CMD引进活塞式航空发动机技术进行国产化计划的实现面临障碍,公司之前布局的航空发动机战略目标难以达成;CMD在其它地区的市场拓展工作亦不达预期。CMD航空发动机项目商业化目标已难以达成。

公司确定了聚焦“摩托车+通机”主要业务的发展战略,积极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生态化转型。逐步适时采取剥离、退出等方式减少非主营业务。

2020年,受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CMD公司营收大幅下降;2021年以来,虽然CMD营收规模逐步恢复,但受其主要客户产品结构调整、自身制造成本费用上升等因素影响,其盈利能力明显下降。2023年10月底,CMD主要业务的战略客户(该客户与CMD合作已超10年,2022年,CMD汽车零部件类产品营业收入约2,700万欧元,该客户交易金额约1,670万欧元,占CMD该类产品营业收入约62%;2023年,CMD汽车零部件类产品营业收入约1,700万欧元,该客户交易金额约160万欧元,占CMD该类产品营业收入约9%)确认已终止与CMD的商业合作关系。由于CMD已难以维持和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受此因素影响,汽车零部件业务订单减少,2023年CMD实现营业收入为2.30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28%,亏损1.02亿元人民币,较同期亏损增加0.91亿元人民币,其主要为营收规模大幅下降和计提火灾损失所致,CMD公司经营状况受到重大影响业绩出现大幅下滑。

②转让价格确定

公司聘请的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CMD公司67%的股权价值进行了咨询评估,其评估主要考虑在前述背景下,对CMD的整体运营和未来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同时,考虑到其航空发动机产品未来收入难以实现以及现有业务收入大幅减少,寻找替代客户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难以合理预测其未来持续经营现金流,故未采用收益法进行测算。为了解清算条件下的股权价值,咨询报告采用有序清算条件下进行估值测算,并出具了《股权价值咨询报告》(重康评咨报字(2023)第151号)。

根据测算结果CMD公司67%的股权价值为-202.47万欧元,经与少数股东协商确认,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792.71万元)。

综上所述,转让价格虽然远低于CMD净资产,但公司考虑到CMD在现有股权架构下的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带来不利影响,结合公司聚焦“摩托车+通机”主要业务的发展战略,以及参考CMD现有财务状况和第三方出具的《股权价值咨询报告》的结果,同时,与CMD少数股东按公平自愿原则经多轮磋商的结果,其转让价格是合理的。

截至目前,虽然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尚未全部达成,但交易各方有意愿在2024年继续履行《框架协议》并在约定的交割前提条件满足的情况下,根据框架协议条款约定推进本交易的交割。但仍存在交易先决条件不能全部达成导致本次交易不能按期完成或不能完成的风险。

(2)补充披露预计支付大额终止金的背景、考虑、金额确定的方式、依据,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

2023年12月,公司与CMD及其少数股东签署了《框架协议》,以实现公司从CMD完全退出,协议中约定公司应向CMD支付终止金1,390万欧元,终止金确定的方式和依据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欧元)	说明
1	航空发动机项目	1,050	1、根据CMD2018年召开的股东会决议,为保证航空发动机项目开展,股东各方承诺在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以支持项目投入时,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需要各自按出资比例对公司进行现金增资,现金增资的总额不超过1,300万欧元,按67%的股权比例计算,公司应承担870万元; 2、公司同意承担CMD航空发动机项目研发团队一年人员费用总额的67%,即180万欧元。
2	TCA协议终止	340	根据公司与CMD于2018年签订的《技术及专有知识许可和合作协议》(以下简称“TCA协议”),公司承诺应在15年内实现2000台以上航空发动机的国产化销售目标,CMD按销售收入10%收取的提成费不低于1,000万欧元。经双方协商,公司向CMD支付340万欧元,双方提前终止该协议。
合计		1,390	人民币约合10,305.23万元

1)航空发动机项目说明

● 2018年6月,经CMD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通过,同意CMD向意大利政府申报航空发动机开发项目,该项目总投资3,6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28,048.68万元),其资金来源为CMD自有资金2,3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17,919.99万元)、当地银行长期低息贷款1,3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10,128.69万元)。该项目已于2022年投入完成,其中2,2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17,140.86万元)用于制造、试验检测等固资投入,1,400万欧元(人民币约合10,907.82万元)用于研究和开发支出,CMD公司已建立了DOA(设计)、POA(制造)体系。CMD于2018年获得了汽油航空发动机的EASA适航认证,研发的柴油航空发动机目前尚未取得EASA适航认证。为保证航空发动机项目开展,股东各方承诺在公司自有资金不足以支持项目投入时,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需要各自按出资比例对公司进行现金增资,现金增资的总额不超过1,300万欧元。2019年底,CMD在获得银行同意向CMD提供低息 贷款时,CMD全体股东向银行提供了《股东出资承诺》,承诺若CMD无法按期偿还上述低息贷款时,股东愿意采用财务资助(股东贷款等)或增资等方式向CMD提供不超过1300万欧元的支持。由于受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和地缘政治因素的变化影响,CMD在实现其航空发动机项目目标方面存在障碍,并且难以维持与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对CMD的整体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考虑到CMD在现有股权架构下的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带来不利影响,以及公司聚焦“摩托车+通机”主要业务战略发展的需要,为终止公司在航空发动机项目方面对于银行的承诺,在公司完全退出CMD的基础上,经CMD公司与银行协商,要求公司按持股比例(67%)向CMD支付870万欧元,以改善CMD的财务状况,增强还款能力,在此情况下,银行同意豁免公司在《股东出资承诺》下的相关承诺。

● 研发团队人员费用说明

CMD在2020、2021、2022三年间研发人员费用分别为309万欧元、350万欧元、355万欧元;平均每年研发人员费用为338万欧元,其中航空发动机项目研发团队的费用占比约为80%,为270万欧元。公司从CMD退出后,为短期保证CMD航空发动机研发团队的稳定,经与少数股东协商,公司同意在退出后按照原股权比例(67%)向CMD支付一年的航空发动机研发团队人员费用,即180万欧元。

2)TCA协议终止说明

为实现公司引进CMD航空发动机技术并实现国产化的目标,公司于2018年与CMD公司签订了关于航空发动机的《TCA协议》,协议有效期为20年,根据《TCA协议》约定,CMD同意在《TCA协议》期限内,CMD许可公司在中国大陆独占使用其知识产权和专有技术制造和销售协议产品,并按销售金额的10%收取提成费。公司同意在最长15年内累计实现不低于2000台的航空发动机的销售目标,并以2000台的销售收入为计算应支付提成费的最低标准。经双方协商,预计公司应支付的提成费为1000万欧元。

综合考虑目前《TCA协议》已履行的时间较短、CMD22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不足、GF66未按期获得EASA认证、地缘政治的影响以及公司退出CMD的考虑,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提前终止《TCA协议》,作为解除《TCA协议》的条件,由公司一次性向CMD支付340万欧元,约占应支付金额的34%。

3)其他说明

公司在向小股东转让持有的全部股权并收取股权转让款后,按协议约定,在支付终止金前,公司及其他合同方应:

①终止各方于2017年签署的《股东协议》;

②终止公司与CMD公司于2018年签署的《技术及专有知识许可和合作协议》;

③终止公司与少数股东之间的《卖出选择权协议》;

根据公司收购CMD的相关协议约定,少数股东有权在取得CMD22、GF66航空发动机EASA认证证书后要求公司购买其持有CMD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行权价格根据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EBITDA的对应倍数(3.5-6倍)计算。

④取得CMD公司债权金融机构对本次交易的相关同意函;

⑤在交割时,少数股东和CMD公司及其关联方同意豁免公司、其关联方及公司委派的高管的任何截止交割日的任何权利主张,包括同意不对前述主体提出诉讼或法律程序,不提起或通过对前述主体的不利决议等。此外,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资不抵债、资不抵债前或清算程序中的任何债权人、受托人、接管人或破产管理人)权利主张或诉讼对前述主体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少数股东和CMD公司承担。

综上所述,公司向CMD支付1,390万欧元的终止金,具有商业合理性,且有利于保障公司的长远利益。

评估师意见:

股权价值咨询报告的咨询对象是CMD的股权价值,CMD是境外注册成立的法人主体,基于以下原因,本次出具了股权价值咨询报告:

1、鉴于本次的目的系为委托人拟转让CMD股权,结合CMD公司近年来经营持续亏损的情况,同时,考虑到受国际地缘政治关系变化的影响,以及战略客户已终止其主要产品车零部件业务的情况。根据多次沟通,明确本次咨询报告的使用人、用途、咨询前提等内容,本次咨询工作是假设CMD不持续经营为前提,这与CMD在咨询基准日仍在持续经营现状不一致,故为服务于本次交易行为,本次选择出具股权价值咨询报告。

2、参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214号)》第二十条“相关资产不以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鉴于本次经济行为,结合委托人拟实施的相关方案,本次出具股权咨询报告系为委托人决策作参考而非直接作为定价依据。

3、由于CMD是境外注册的法人主体,其资产、经营、管理等均在境外,受当地法律、法规的管辖的影响的情况,结合在实务操作过程中,对境外公司评估或咨询过程中,受诸多因素的影响,无法完全满足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要求。评估人员参照国务院国资委印发的《关于优化中央企业资产评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允许部分境外国有资产交易和并购上市公司采用估值方式为交易价格提供参考”的规定,出具了股权价值咨询报告。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查阅意大利CMD投资相关文件及付款单据;

2、取得意大利CMD的年度审计报告及隆鑫通用针对意大利CMD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转换过程,对转换过程进行复核,并分析财务状况、经营情况;

3、了解并测试隆鑫通用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复核隆鑫通用对各资产及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取得隆鑫通用并购 CMD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资产评估报告》,与评估机构进行了访谈,了解独立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复核估值方法和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和永续增长率;复核现金流量预测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产量、未来销售价格、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分析其可收回金额的合理性。

4、了解隆鑫通用处置意大利CMD股权的交易背景、商业目的,获取双方签订的相关协议及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股权价值咨询报告》,针对协议中的重要条款,谈判过程等情况进行了访谈。

通过执行上述程序,意大利CMD管理层各年均对公司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应各年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隆鑫通用各年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辅助公司对包含商誉资产组的企业价值进行了判断,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根据测算结果,2023年前包含商誉资产组未发生进一步减值的情况,未发现公司前期对意大利CMD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及时、不充分的情况。

通过执行上述程序,意大利CMD股权交易价格系经多轮磋商的结果,该价格系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原则自愿交易协商达成的,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关于资产损失

2023年,公司确认因不可抗力因素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3,875.97万元。前期公告显示,2023年1-8月,意大利CMD由于存放在第三方物流公司的存货遭遇火灾受损,全额计提存货损失93,893.20万元。

请公司:(1)补充披露该部分存货的类别、具体构成、形成原因及存放于第三方物流公司的时间、具体存放地、存放期限等;(2)第三方物流公司的成立时间、资质取得情况、与公司及相关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以及火灾发生的时间、原因、具体情况、是否造成其他第三方存货的损失等;(3)结合意大利CMD与第三方物流公司签订的仓储或保管合同条款等,说明造成存货损失的具体责任人,第三方物流公司是否应承担保管存货毁损、灭失的责任,相关存货是否已投保财产保险等,物流公司、保险公司是否应对公司履行赔付义务,并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意大利CMD全额计提存货损失是否合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1)补充披露该部分存货的类别、具体构成、形成原因及存放于第三方物流公司的时间、具体存放地、存放期限等;

近十年来,CMD公司与战略客户已形成长期合作关系,为缩短与客户之间的供货距离,提升交付效率,同时,解决CMD公司库房面积不足的情况,CMD公司长期租用第三方物流公司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位于San Nicola di M.elfi (PZ)地的仓库主要存放汽车零部件及生物能发电机相关的原材料及零部件、产成品等物资。

单位:万元/人民币

存货类别	金额	形成原因	存放地	库龄(存放时间)	
				1年以内	1年以上
原材料及零部件	1,547.62	按CMD经营所需,将部分存货存放于第三方物流公司仓库	San Nicola di M.elfi (PZ)地仓库	717.73	829.88
产成品	2,328.36			446.73	1,881.63
合计	3,875.98			1,164.46	2,711.51

(2)第三方物流公司的成立时间、资质取得情况、与公司及相关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以及火灾发生的时间、原因、具体情况、是否造成其他第三方存货的损失等;

1)第三方物流公司情况

第三方物流公司名称: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年5月17日;

注册资金:10,000欧元;

经营范围:其他运输支持活动、货物存放管理;

截止目前员工人数101人;

股权架构:Mossuca Gianpiero(持股37%)、Mossuca Lorenzo Antonio(持股37%)、Dorini Pasqualina Alessandra(持股11.2%)、Mossuca Michele(持股3.7%)、Mossuca Filomena(持股3.7%)、MossucaAssuntaGerarda(持股3.7%)和Mossuca Vito(持股3.7%)。

从公开信息查询及CMD出具的函件,该物流公司股东与CMD及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了解,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该仓库还存放有其他公司物流,本次火灾亦有损失,但无法确认具体损失情况。

2)火灾发生的情况

2023年8月20日至21日,CMD存放在第三方International Trading & Service Srl物流公司【位于San Nicola di M.elfi (PZ)】的物资,由于其在库发生火灾,导致该物资损毁。经当地消防部门初步调查,火灾可能由于上述仓库周边土地上的树叶被烧毁而导致,与自然因素有关,火灾原因等最终调查结果还待确认。

(3)结合意大利CMD与第三方物流公司签订的仓储或保管合同条款等,说明造成存货损失的具体责任人,第三方物流公司是否应承担保管存货毁损、灭失的责任,相关存货是否已投保财产保险等,物流公司、保险公司是否应对公司履行赔付义务,并结合上述情况进一步说明意大利CMD全额计提存货损失是否合理。

CMD公司与战略客户已长期合作超10年以上,为便于及时交付,提升效率,同时有效解决CMD仓储能力不足的情况,基于与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长期合作关系,通过双方确认的委托出入库单据,将相关物资交予其保管,未签订保管合同或协议,同时,在存放的10多年内未发生过自然灾害或管理不善等情况。

CMD一方面向波旧察检察机构提起了诉讼,以确定引起火灾责任,波旧察检察机构正在审理调查确定。另一方面向CMD聘请专业人员拟对被销毁货物的残留物情况进行核实,由于仓库的屋顶已完全倒塌,待清理后进入仓库,目前尚无结论。同时,CMD向保险公司通报了火灾及受损情况,保险公司尚在评估损失和本次火灾责任的相关检查,除向保险公司报险外,亦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起了诉讼。

由于相关货物已烧损,当地消防部门初步判断与自然因素有关,目前,当地检察机构、消防部门和保险公司未能确定火灾原因,进而无法明确责任情况,CMD基于谨慎性原则就该部分物资计提了全额减值损失,并在公司进行股权退出时,评估价值等已包含了该物资的相关减值损失情况。

会计师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CMD存放第三方物流存货情况、火灾相关情况;

2、获取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工商信息资料,检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获取CMD律师对火灾事件处理进度的描述函件,结合CMD管理层对该事项的判断,对其合理性进行分析。

通过执行上述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证据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情形。

三、关于广州威能

前期公告显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威能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威能)对其分销客户存在大额应收账款长期无法收回情况,公司对27家分销客户起诉,涉及应收账款5.07亿元,并对其中4.60亿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2家分销客户在诉讼中提出异议称其与广州威能不存在真实交易。

请公司:(1)补充披露对上述27家分销客户销售的设备对应的前十大供应商的情况,包括名称、成立时间、主营业务、注册地址、存续状态、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是否存在上下游公司受同一控制或存在关联关系情形;(2)补充披露上述业务的实际经营模式和开展过程,货物在供应商、客户及公司之间的流转及存放方式、货物交付地点、资金流转过程、合同条款对权利义务的约定、产品品牌、金额、数量、前期收入成本确认情况,核实相关交易是否存在真实货物流转,是否存在货物自供应商处交付客户的情况,说明相关收入的真实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1)补充披露对上述27家分销客户销售的设备对应的前十大供应商的情况,包括名称、成立时间、主营业务、注册地址、存续状态、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是否存在上下游公司受同一控制或存在关联关系情形;

广州威能起诉的27家分销客户销售的设备对应的前十大供应商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注册地址	截止目前存续状态	与广州威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与27家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7家客户2015-2021年订单对应采购额(不含税)
1	深圳崇发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	1997年8月14日	发动机、发电机组及其零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支持、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天展大厦CD座一楼	存续	无	无	53,570.39
2	康明斯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3日	普通机械产品科技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内燃机零件加工、销售;汽车零件(不含发动机)加工、销售及售后服务。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深圳工业园刘集南路9号	存续	无	无	6,213.25
3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6年3月20日	电力信息及自动化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输变电配套设备、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电动机及配套设备、环保及节能产品、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清华泰豪大楼	存续	无	无	4,904.27
4	康明斯发电机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996年3月20日	研发生产交流发电机及零部件、低压电器及元件	江苏省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49号地块(经营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新荣路2号)	存续	无	无	4,377.50
5	无锡法尔胜悦能动力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9日	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机械设备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电机制造	江阴市璜土镇石庄工业园区锦绣路5号	在业	无	无	2,908.40
6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2013年1月21日	船用发动机、发电用发动机、发电机组及相关部件的设计和制造;销售自制产品;船、电发动机和发电机组,及其相关部件的批发和进出口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0号	存续	无	无	2,029.27
7	上海马拉松·革新电气有限公司	1996年3月18日	生产、维修电机、电气、机组产品,销售自产产品	上海市宝山城市工业园区宝和路767号	存续	无	无	1,580.32
8	飞尔特能源(东莞)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3日	生产和销售发电机组及其配套件、燃气发电机组、制冷设备、太阳能应用产品及提供售后和租赁服务;设立研发机构,研究和开发风电设备、太阳能发电设备、柴油发电机和风力、太阳能、柴油三位一体的发电机组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白濂泰康街27号	在业	无	无	1,497.55
9	广西玉柴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8日	特种机械设备销售;发动机、发电机组、工程机械、专用汽车、新能源汽车、专用环卫装备、汽车零部件、防护装备、纺织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广西玉林市玉州区玉柴路2号	存续	无	无	1,439.30
10	利莱森玛电机科技(福州)有限公司	1995年12月22日	设计、生产、推广、销售发电机、电动机、减速器系列产品、交流发电机、制动电动机、变速箱、电子驱动器及起动器、自动调压器	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艾默生路1号	存续	无	无	1,252.72

注:经公开信息查询显示,前述十大供应商与广州威能无关联关系,亦与27家分销客户不存在受同一控制的情况。

(2)补充披露上述业务的实际经营模式和开展过程,货物在供应商、客户及公司之间的流转及存放方式、货物交付地点、资金流转过程、合同条款对权利义务的约定、产品品牌、金额、数量、前期收入成本确认情况,核实相关交易是否存在真实货物流转,是否存在货物自供应商处交付客户的情况,说明相关收入的真实性;

1)业务经营模式和开展过程

广州威能业务主要分为直销、分销、出口三类,起诉的27家客户均为分销业务客户,广州威能向其出售发电机组、发动机、发电机等设备,交易方式有现款现货、授信赊销发货两种方式。广州威能与上述27家分销客户签订合同后,广州威能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合同义务,上述客户未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合同的付款义务,广州威能向广州番禺区法院提起诉讼追索货款。

2)货物流转及交付方式

①需要生产的订单

广州威能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内部转化为销售订单;采购部门依据订单需求,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采购相关物料,采购物料入库后公司生产部门完成生产后办理成品入库手续。

②采购后直接销售订单

广州威能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内部转化为销售订单;采购部门依据订单需求,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采购相关物料,采购物料直接销售给客户。

③发货方式

满足合同约定发货条件,商务部门发出《发货通知》,物流部门根据《发货通知》,按合同约定交付方式交付客户。合同约定交付方式主要为:工厂送货、客户自提两种,存在个别订单因采购产品可直接交付客户,且客户距供应商较近的情况,采取客户在供应商自提方式以节约运费。

3)与客户和供应商资金流转过程

①广州威能与客户合同条款对权利义务的约定及资金流转过程

广州威能与分销客户交易方式有现款现货、授信赊销发货两种方式。现款现货方式客户支付全额货款后,广州威能将货物交付客户;有授信可赊销发货的客户,先将货物交付客户,客户在约定时间内将货款支付给广州威能。

②广州威能与供应商资金流转

广州威能与供应商结算分为现款现货、月度挂账付款等方式,广州威能按与供应商约定方式,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货款。

4)销售合同对权利义务的约定

广州威能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了交货时间及交付方式,付款方式,保修期等条款。对有授信可赊销发货的客户,对付款方式约定:自发货日起1-3个月内支付全款,若全款不能如期到账,则客户除需支付货款外,仍需支付延迟付款罚息。

5)与27家分销客户交易和收入成本确认情况

①2015-2021年27家分销客户累计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分销客户	应收余额	累计交易额	销售数量(台)	销售收入金额	销售成本
兰溪市华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817.02	8,304.37	898.00	7,313.93	6,881.50
广州市瑞动柴油机有限公司	3,928.85	8,296.03	593.00	7,273.21	6,801.59
广州昔莱斯科技有限公司	3,461.63	8,586.09	368.00	7,550.78	6,559.69
兰溪市翔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433.41	7,385.70	504.00	6,499.79	5,883.59
广州爱飞德科技有限公司	3,332.73	11,222.60	789.00	9,887.66	9,102.54
上海尊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541.71	8,603.07	911.00	7,521.98	6,759.80
湖南弘文科技有限公司	2,385.17	3,276.04	678.00	2,899.15	2,844.16
杭州全柴科技有限公司	2,303.66	2,303.66	112.00	2,029.87	1,783.62
广东宾士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093.20	14,955.35	378.00	12,898.59	10,821.09
杭州木贝科技有限公司	1,925.25	2,000.39	154.00	1,761.69	1,561.57
广东春上机电有限公司	1,850.64	2,847.15	65.00	2,492.21	2,300.74
佛山市春日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637.91	3,045.38	153.00	2,691.27	2,524.10
广东中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93.61	6,761.68	84.00	5,813.83	4,901.97
杭州志信科技有限公司	1,455.36	1,569.36	109.00	1,380.22	1,217.63
广州通富机电有限公司	1,327.67	2,187.46	176.00	1,935.81	1,896.09
天津博威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1,237.89	1,727.83	45.00	1,489.36	1,329.11
上海印客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233.28	1,764.66	151.00	1,554.97	1,499.60
广州都强实业有限公司	1,043.34	1,565.80	284.00	1,385.67	1,267.02
深圳市希力普环保设备发展有限公司	1,008.73	4,072.92	110.00	3,481.28	3,024.73
河南旭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7.96	1,817.75	25.00	1,590.44	1,448.11
上海富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20.95	880.95	41.00	759.44	668.20
上海艾临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65.00	2,779.88	-	2,395.18	1,190.50
上海科斯达电气有限公司	542.77	3,165.80	28.00	2,729.14	2,596.57
浙江中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2.74	2,116.26	75.00	1,872.79	1,795.78
广州盛康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419.53	7,174.92	681.00	6,163.60	5,741.69
广州市鼎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92	103.76	-	92.57	84.56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4,393.99	5,020.42	182.00	4,380.24	3,736.65
合计	50,688.90	123,535.29	7,594.00	107,844.68	96,222.19

②2015-2021年27家分销客户累计交易产品类别及品牌

单位:万元

| 年度 | 发电机组 | | | | | 发动机 | | | | | 发电机 | | | | | 配件及其他 | |
|---|---|---|---|---|---|---|---|---|---|---|---|---|---|---